

河南农业大学动物科技学院畜牧学科 2022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申请考核制” 实施细则

为提高博士研究生选拔质量,强化导师在创新人才选拔中的自主权和责任,根据《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发〔2014〕35号)、教育部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十三五”规划》(教研〔2017〕1号)和《河南农业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申请考核制”管理办法》(校政研〔2018〕6号)的文件要求,结合畜牧行业对高层次人才的培养需求,特制定2022年畜牧学科博士研究生招生实施细则。

一、适用范围

本细则适用于2022年畜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本学科博士研究生实行“申请考核制”。

“申请考核制”包括个人申请、外语水平考核、学科考核、学院审查和学校审批等5个环节。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自愿申请,提交能够反映其外语水平、科研能力和综合素质的相关材料,学科依据考生申请材料,确定参加考核人员名单并组织考核,学院审查后决定拟录取名单,报学校审批。

二、组织管理

(一) 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 贾 磊 李 明

成 员: 郭 娟 酒梅菊 田亚东 付 彤 康相涛

高腾云 王志祥

职 责：负责制定本单位“申请考核制”实施细则，落实“申请考核制”招生工作，审查录取结果。

（二）学院招生工作监督小组

组 长：郭 娟

成 员：田亚东 李春丽 史莹华 蒋瑞瑞 刘变枝

职 责：负责监督各学科考核录取过程、接收考生投诉。

（三）资格审核小组

组 长：田亚东

成 员：李新建 孙桂荣 朱晓艳 李秀领

职 责：负责审核申请人所提交的材料，审查资格。

（四）学科考核小组

组 长：李 明 田亚东

成 员：康相涛 高腾云 王志祥 尹清强 刘小军

史莹华 陈 文 黄艳群 李春丽

秘 书：孙桂荣

职 责：负责本学科方向申请人初选、复核和面试工作。

三、选拔原则

坚持全过程公开、公平、公正，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德、智、体、美全面衡量，强化对申请人的创新能力、科研潜质和已获得学术成果的考核，重点选拔具有创新能力和学术专长的拔尖创新型人才。

四、招生程序

包括个人申请、外语水平考核、学科考核、学院审查和学校审批等 5 个环节。个人申请资格审查通过后，进入考核阶段的总

成绩 400 分，其中硕士阶段评价 100 分，专业基础知识考核 50 分，专业外语水平考核 50 分，专业综合和素质综合 200 分（其中报考导师打分占 1/3，评委平均分占 2/3）。

基础外语符合条件可以免试，不符合免试条件需要参加测试，测试成绩作为基础外语过关依据，不计入考核总成绩。

（一）个人申请

1. 申请条件

（1）符合河南农业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规定的报考条件。

（2）已具备的外语水平：提供近 5 年内（计算日期为资格审查日期前推 5 年）参加外语考试的成绩证明：以下至少有一项达到所规定的水平：TOEFL（ ≥ 72 分）、GRE（ ≥ 210 分）、雅思（ ≥ 5.5 分）、国家英语四级（ ≥ 450 分以上）或六级考试（ ≥ 425 分以上）、WSK（PETS5 ≥ 60 ）；获得国外大学硕士学位且为用英语撰写学位论文；获得硕士学位不超过 2 年或 2022 应届硕士毕业研究生，近 3 年内（计算日期为面试日期前推 3 年）在 SCI 收录的英语学术期刊上以第一作者发表过本领域研究论文，或提供其他能证明自己英语能力的材料者，可申请外语破格，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批准后不再英语考试。

前者凭学位证书及论文原件、后者凭论文原件或网上论文 DOI 号申请，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后不再进行英语考试；无以上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超过有效期者，必须参加基础英语考试，成绩合格者方可参加学院组织的审核。

（3）专业水平：硕士研究生学位课平均成绩 75 分或良好以

上；发表有相关学术论文，或其他原创性研究成果。

2. 申请程序

(1) 网上报名

参照河南农业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目录中公布的专业或研究方向及导师名单，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进行报名。

(2) 提交材料

网上报名结束后，考生在规定时间内向所报学院提交如下申请材料：

①通过网上报名系统打印的《报名登记表》；

②学位、学历证书的复印件（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交学生证复印件）；

③硕士课程成绩单（需加盖研究生成绩管理部门公章）；

④硕士学位论文（应届硕士毕业生可提供论文摘要和目录等）；

⑤两位与所申请学科专业相关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⑥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本人研修计划（不少于2000字）；

⑦获奖证书、发表论文、所获专利及其他原创性研究成果的证明材料；

⑧外语水平证明材料；

⑨二级甲等以上医院出具的体格检查合格证明；

⑩所在单位党委出具的政治表现证明。

(二) 学科考核

1. 初选

在考生提交材料截止日期后，学科审核组根据打分标准和申请人所提交的申请材料，对其科研潜质和基本素质进行初选；满分 100 分，综合打分结果和招生导师的指标、基本意向，提出进入学科差额考核阶段的考生名单，并在学院主页上公示不少于 5 个工作日。进入考核阶段的考生可提出调整报考导师意愿。

2. 考核

学科专家组对进入考核阶段的考生进行专业能力考核，包括专业基础知识考查、专业外语水平考查与专业综合和素质综合面试等环节。其中专业基础知识是笔试动物生物化学，满分 50 分；专业外语水平主要考核专业听力、口语与文献阅读，满分 50 分；专业综合和素质综合主要通过面试考核申请人的学科背景、专业素质、思维创新能力、综合素质、科研潜力等，本项满分 200 分，报考导师和考核组占比 1: 2。

考核总分满分 400 分，不同环节分别打分，合计总分为考生最终得分，其中任何单项不及格（不到总分的 60%）者不得录取。学科按申请人考核成绩由高分到低分进行排序，依据招生指标，确定拟录取人选；若某一研究方向或导师无生源或申请人考核成绩不合格或未进入拟录取人选名单，可以从相近的研究方向或报考其他导师的剩余生源中进行调剂；若无意向的调剂生源，其招生指标交学院统一协调，重新安排；若某导师的两位或多位报考考生进入拟录取名单，该导师可优先选择其中一位拟录取考生，其他考生可以选择调剂其他无生源的导师；若无意调剂其他导师，视为自愿放弃录取资格，则招生指标顺延下一名次考生。

面试工作公开进行，全过程录音录像，具体考核安排见学院主页通知。

（三）学院审查

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对各学科考生的考核记录及考核成绩进行审查，并确定拟录取人员名单。拟录取考生和其申请材料，在学院主页上公示 7 个工作日。公示后无异议，报送研究生院。

（四）学校审批

依照相关规定，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对拟录取名单进行审定，符合条件的批准录取。拟录取名单在研究生院网页公示 10 个工作日。有以下情况之一的考生，取消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的资格：

1. 提供的材料不真实；
2. 有尚在期限内的处分；
3. 应届硕士毕业生在博士入学前未能取得学位。

申请人必须保证所有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如有弄虚作假，一经发现将取消其申请资格、录取资格或取消学籍，且 3 年内不接受其报考。

五、时间安排

（一）公布招生简章、专业目录：11 月；

（二）网上报名：12 月至次年 2 月（见学校招生简章）；

（三）学院制定“申请考核制”实施细则，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审批并公布：12 月至次年 1 月；

（四）初审：3 月；

- (五) 考核、审查：3 月；
- (六) 提交拟录取名单：4 月；
- (七) 学校审批：按教育部当年时间安排进行。

具体见各年度博士研究生招生方案。

六、特别说明

学院、导师和被录取的须博士生签订三方协议书，明确培养目标。被畜牧学科录取的博士生保证在读期间以全日制脱产形式在校学习和开展研究工作；毕业前必须单独或累计完成 3 个学术基点（详见培养方案），达不到培养目标任务者不能申请毕业。

七、其他

- (一) 本细则适用于 2022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
- (二) 本细则由动物科技学院负责解释。

附件：1. 博士生招生申请人硕士阶段评价评分表
2. 博士生招生面试评分表

河南农业大学动物科技学院

2021 年 12 月 6 日

附件 1

博士生招生申请人硕士阶段评价评分表

硕士阶段评价	序号	考核项目	分值	实得分	
	1	硕士阶段科学研究及取得的成果	研究方向及论文选题	5	
	2		研究内容及结果分析	10	
	3		研究方法与手段的先进性	15	
	4		论文的研究特色及创新性	20	
	5		理论与专门知识	5	
	6		写作能力	5	
	7		硕士期间发表的论文	15	
	8		硕士期间所获专利、著作等	5	
	9	硕士阶段本学科（专业）以外情况	学习情况	5	
	10		科研情况	5	
	11		社会实践情况	5	
	12		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协作精神等	5	
合计			100		

博士生招生面试评分表

面试成绩	序号	考核项目	分 值	实得分	
		素 质 综 合			
	1	思想品德	20		
	2	学科背景及研究经历	30		
	3	思维敏捷程度	30		
	4	语言表达能力	20		
	小计		100		
		专 业 综 合			
	1	研究计划与设想	40		
	2	创新能力	20		
	3	发展潜力	20		
	4	专业素养	20		
	小计		100		
	合计			200	